

宣恩县水利局

B

对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第5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覃章兵代表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实施花塌河、东乡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你所提出的关于实施花塌河、东乡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的建议非常好，能够有效开展河道流域治理，改善周边生态环境，提升防洪除涝能力，保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我局分别于2014年、2018年对东乡河和花塌河进行河道治理。2014年对东乡河治理工程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715万元、省级配套资金114万元，已完成治理河长任务8.775公里；2018年对花塌河治理工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2630万元，已完成治理河长任务10.131公里。

三、2022年，按照《省水利厅办公室、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中小河治理总体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宣恩县花塌河、东乡河已纳入《恩施州中小河流治理总体方案（2023-2035年）》。目前，已编制完成《湖北省宣恩县花塌河二期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，2023年6月，取得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（恩施州水许可〔2023〕8号），批复总

投资 2696.62 万元，治理河长 13.928 公里，保护耕地 1.57 万亩，保护人口 0.94 万人；已编制完成《宣恩县东乡河二期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，2023 年 1 月，取得了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，批复投资 1841.71 万元，治理河长 12.921 公里，保护耕地 4.34 万亩，保护人口 1.84 万人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围绕所谋划的项目，积极向上争取资金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，推动花塌河、东乡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落地实施。



主管领导姓名：黎先锋

联系电话：13886782885

经办人姓名：秦阳

联系电话：15171041500

邮政编码：445500

抄送：县人大代表工作委员会（2份）

县督查考评办公室（2份）